

证券代码：002642

证券简称：荣之联

公告编号：2017-099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  
**获得商务部反垄断局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反垄断局下发的《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商反垄初审函[2017]第226号），通知内容摘录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五条，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赞融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截止目前，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于2017年8月31日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还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一日